

##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

###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牟嘉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文其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是  否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5,149,761,653.12	4,441,742,174.65	1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2,264,198,537.48	2,211,968,744.38	2.36%	
股本 (股)	331,040,000.00	331,04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6.84	6.68	2.36%	
	2012 年 7-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2 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783,208,683.42	-10.98%	2,711,363,993.61	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1,668,086.62	-45.03%	131,211,816.10	-2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120,965,888.48	-170.8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	--	-0.37	-170.8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0	-43.73%	0.40	-29.2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0	-43.73%	0.40	-29.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1%	下降 1.28 个百分点	5.90%	下降 3.29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06%	下降 2.51 个百分点	4.31%	下降 3.58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0,047.94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143,835.13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2,416.6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047,269.38	--
所得税影响额	-8,988,272.11	--
合计	36,270,662.39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97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华侨投资（亚洲）有限公司	13,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8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	6,148,215	人民币普通股	6,148,215

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精选股票 证券投资基金	4,388,116	人民币普通股	4,388,116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靳君	2,060,429	人民币普通股	2,060,429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2,234	人民币普通股	2,002,234
覃晓玲	1,515,540	人民币普通股	1,515,540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万能	1,489,930	人民币普通股	1,489,930
宋戈	1,236,877	人民币普通股	1,236,877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尊 享权益灵活配置 5 号资金信托	1,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0,000
股东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一)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资产负债表项目

- (1) 应收票据较期初下降 46.01%，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应收票据背书使用较多，形成库存较年初减少所致；
- (2) 应收账款比期初增长 74.21%，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同时公司继续对战略客户实行赊销政策；
- (3) 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长 91.10%，主要系公司今年采取深度分销，销售人员及销售规模增加，备用金增加所致；
- (4) 在建工程较期初增长 150.16%，主要系公司未竣工的募投项目及超募项目增加所致；
- (5) 无形资产较期初增长 34.66%，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 (6) 工程物资较期初增长 95.89%，主要系报告期用于募投项目工程物资增加所致；
- (7)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长 72.27%，主要系报告期计提的应付债券利息所致；
- (8) 应付票据较期初增长 36.90%，主要系购买原料付款采用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 (9) 预收账款较期初下降 63.83%，主要系前期预收货款在当期发货所致；
- (10) 应交税费较期初下降 116.01%，主要系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 (11) 长期借款较期初下降 40%，主要系报告期长期借款转到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所致；
- (12) 预计负债较期初下降 33.48%，主要系上年计提的销售折让在本报告期内支付所致；
- (13) 专项储备较期初增长 32.91%，主要系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计提安全生产专项储备增加所致。

##### 2、利润表项目

- (1)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119.77%，主要系发行公司债后本报告期计提利息增加所致；
- (2)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171.35%，主要系公司参股公司乐山科尔碱业有限公司报告期利润下降所致；
- (3)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58.27%，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4)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 41.89%，主要系公司本期公益性捐赠增加所致；
- (5)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 73.66%，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减少所致。

##### 3、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170.83%，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以及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导致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59.81%，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 (二)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1、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综合授信及借款合同

本公司重要综合授信合同及借款合同，是指金额在4000万元及以上的合同。

①2012年7月10日，公司与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银行信贷函》（合同编号：L0/CD2012011），约定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向公司提供10000万元循环信用额度。

②2012年7月25日，应城市新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武光公六 GSSX20120045），约定光大银行武汉分行为应城市新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12000 万元循环使用的授信综合额度，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 2012 年 8 月 10 日起至 2013 年 8 月 9 日止。同时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SBZ20120045-1），约定公司对此笔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 2013 年 8 月 9 日起至 2015 年 8 月 9 日止。

③2012年7月25日，嘉施利（应城）化肥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武光公六GSSX20120008），约定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为嘉施利（应城）化肥有限公司提供5000万元循环使用的授信综合额度，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2012年8月10日起至2013年8月9日止。同时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SSX20120008-1），约定公司对此笔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2013年8月9日起至2015年8月9日止。

④2012年7月30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都支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2年（工流）字第051号），约定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都支行向公司提供5000万元的贷款，借款期限自2012年7月30日起至2013年7月29日止。

⑤2012年8月3日，应城市新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信银行武汉分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2鄂银贷字第1745号），约定中信银行武汉分行向应城市新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5000万元的贷款，借款期限自2012年8月3日起至2013年8月2日止。

⑥2012年8月7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蜀汉路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1812综-038），约定中国光大银行蜀汉路支行为公司提供19999万元循环使用的授信综合额度，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2012年8月15日起至2013年8月14日止。

上述综合授信合同未包括公司以前定期报告已披露本报告期内仍在执行的综合授信合同。

#### (2) 采购合同

本公司重要采购合同，是指金额在1000万元及以上的采购合同。

2012年8月13日，公司与四川中源农资有限公司签订《购销合同》（合同编号：XH-GYJ-20120813-3），公司向四川中源农资有限公司采购氯化钾，合同金额为8500万元。

####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2012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 3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宜城市新都化工复合肥有限公司并由其投资 30 万吨/年氨化缓控释复合肥项目的议案》，项目具体情况及董事会审议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2 年 4 月 26 日公告。2012 年 8 月 15 日，宜城市新都化工复合肥有限公司与湖北宜城市大雁工业园区管委会签订了《关于投资建设氨化缓控释复合肥项目的合同》，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17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上发表了公告（公告编号：2012-051），目前该项目建设前期工作正在有序地开展。

####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发行前持有股份的其余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管	（1）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睿及其一致行动人牟嘉云、张明达等 3 位股东承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2）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宋睿、牟嘉云、覃璇玲、刘晓霞、尹辉、张光喜、张明达、邓伦明、李宏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相关股东将授权公司董事会于证券交易所办理股份锁定。	2010 年 3 月 23 日	至今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人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新都化工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如有违反，本人愿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010 年 3 月 23 日	至今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不适用				

**(四) 对 2012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2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	至	-30%
201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1,050.00	至	15,470.00
201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1,004,167.8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受市场影响，纯碱价格持续低迷，氯化铵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下滑，导致公司纯碱及氯化铵产品单位毛利率下降； 2、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财务费用增加，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降低。		

**(五)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 年 7 月 5 日	香格里拉大酒店二楼商务中心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夏基金、中国银河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竞争优势、发展前景、战略目标，募投项目进展情况等
2012 年 8 月 22 日	成都办事处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天风证券、国海证券、中海基金、华西证券、西南证券、富国基金、华泰柏瑞基金、安邦资产管理公司、国金证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	公司基本情况、产品、行业发展前景、竞争优势，募投项目、存货情况等
2012 年 8 月 30 日	成都办事处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公司产能、行业发展状况等
2012 年 9 月 10 日	成都办事处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淡水泉（北京）投资管理公司	公司产品市场行情、产销情况、募投项目进展情况等

**5、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

公司以 7.35% 的票面利率，于 2012 年 3 月 8 日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公开发行 1000 万元，于 2012 年 3 月 8 日至 2012 年 3 月 13 日面向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 5 年期公司债 79000 万元，共募集资金 8 亿元人民币。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2]80 号文同意，本期债券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起在深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挂牌交易，证券代码为“112062”，证券简称为“12 新都债”。

## 四、附录

### （一）财务报表

是否需要合并报表：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无特殊说明，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8,455,464.38	984,083,780.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180,618.14	46,638,297.64
应收账款	128,566,607.85	73,801,413.40
预付款项	944,318,220.19	1,085,266,336.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080,734.08	6,033,150.7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953,696.02	12,011,656.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6,085,577.95	713,228,959.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80,640,918.61	2,921,063,594.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231,022.65	24,659,274.7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84,806,613.33	850,024,784.18
在建工程	1,029,620,648.27	411,592,223.58
工程物资	46,375,678.11	23,674,240.15
固定资产清理	-1,277,409.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8,155,064.47	199,138,679.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56,559.15	3,606,014.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52,558.32	7,983,363.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69,120,734.51	1,520,678,580.04
资产总计	5,149,761,653.12	4,441,742,174.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6,000,000.00	871,888,438.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8,046,000.00	378,420,000.00
应付账款	375,575,189.09	306,135,056.35
预收款项	132,441,905.29	366,205,598.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373,694.94	5,045,166.55
应交税费	-7,237,692.85	45,214,321.71
应付利息	33,193,548.39	
应付股利	16,298,899.56	16,825,000.00
其他应付款	29,188,750.31	25,080,457.8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09,880,294.73	2,014,814,040.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792,785,806.45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9,215,760.30	13,854,754.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831,774.32	14,422,688.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647,916.60	14,580,208.32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0,481,257.67	92,857,651.67
负债合计	2,770,361,552.40	2,107,671,691.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1,040,000.00	331,040,000.00
资本公积	1,279,292,841.72	1,279,292,841.7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5,237,919.19	11,464,504.46
盈余公积	36,233,647.59	36,233,647.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2,389,566.71	553,937,750.6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562.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4,198,537.48	2,211,968,744.38
少数股东权益	115,201,563.24	122,101,738.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79,400,100.72	2,334,070,482.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149,761,653.12	4,441,742,174.65

法定代表人：牟嘉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其春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0,136,048.55	518,957,853.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00,000.00	5,116,788.44
应收账款	193,829,577.76	21,345,415.27
预付款项	397,148,953.17	560,769,488.64
应收利息	19,733,530.56	4,415,396.26
应收股利	9,764,414.09	
其他应收款	240,991,929.65	328,316,159.67
存货	117,188,242.23	83,779,260.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99,692,696.01	1,522,700,362.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98,621,474.11	1,298,790,485.4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873,700.32	36,026,987.78
在建工程	4,989,919.71	3,061,591.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891,627.82	31,363,389.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19,481.04	1,816,491.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3,396,203.00	1,371,058,945.66
资产总计	3,073,088,899.01	2,893,759,307.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404,778,438.95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7,066,000.00	149,420,000.00
应付账款	50,966,300.73	316,066,610.16
预收款项	54,582,755.56	163,843,201.13
应付职工薪酬	992,649.90	1,076,725.81
应交税费	497,166.68	2,064,690.06
应付利息	33,193,548.3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891,525.84	44,410,621.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5,189,947.10	1,081,660,287.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792,785,806.45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625,139.30	4,796,462.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907,382.03	10,002,885.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5,318,327.78	34,799,348.09
负债合计	1,380,508,274.88	1,116,459,635.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1,040,000.00	331,040,000.00
资本公积	1,260,466,313.26	1,260,466,313.2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233,647.59	36,233,647.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4,840,663.28	149,559,711.2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92,580,624.13	1,777,299,672.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73,088,899.01	2,893,759,307.72

法定代表人：牟嘉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其春

###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83,208,683.42	879,843,563.19
其中：营业收入	783,208,683.42	879,843,563.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75,002,126.55	803,821,724.25
其中：营业成本	688,721,153.11	739,323,726.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89,552.85	3,958,998.61
销售费用	21,272,727.47	14,707,051.03
管理费用	41,533,754.95	34,508,618.06
财务费用	20,735,284.13	11,081,132.05
资产减值损失	-50,345.96	242,197.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06,535.08	950,274.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06,535.08	950,274.0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00,021.79	76,972,112.98
加：营业外收入	50,567,641.74	3,253,382.39
减：营业外支出	34,373.76	481,070.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555.86	447,831.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833,289.77	79,744,424.75
减：所得税费用	15,581,381.31	20,025,060.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51,908.46	59,719,364.6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668,086.62	57,608,945.35
少数股东损益	9,583,821.84	2,110,419.2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1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41,251,908.46	59,719,364.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668,086.62	57,608,945.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83,821.84	2,110,419.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牟嘉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其春

####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95,022,101.41	329,841,722.93
减：营业成本	189,546,185.62	318,606,367.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6,254.53	-13,685.22
销售费用	1,943,635.54	3,252,092.58
管理费用	7,170,335.34	7,072,744.30
财务费用	4,959,728.95	5,069,354.72
资产减值损失		-25,159.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7,435.08	2,169,174.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06,535.08	2,169,174.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81,473.65	-1,950,817.83
加：营业外收入	157,231.26	-191,137.93
减：营业外支出	291.91	63,861.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8.66	43,061.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24,534.30	-2,205,817.59
减：所得税费用	-1,664,139.31	-884,952.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60,394.99	-1,320,865.3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60,394.99	-1,320,865.36

法定代表人：牟嘉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其春

##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711,363,993.61	2,491,369,704.31
其中：营业收入	2,711,363,993.61	2,491,369,704.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70,013,799.46	2,261,794,881.28
其中：营业成本	2,325,463,016.66	2,078,869,962.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761,897.29	11,977,940.98
销售费用	55,346,037.69	44,291,441.39
管理费用	120,817,190.02	98,782,263.19
财务费用	57,927,106.85	26,357,612.79
资产减值损失	1,698,550.95	1,515,660.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8,252.05	2,001,725.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28,252.05	2,001,725.9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921,942.10	231,576,548.96
加：营业外收入	61,714,790.33	38,994,366.47
减：营业外支出	1,408,586.45	992,733.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8,137.75	904,121.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0,228,145.98	269,578,181.80
减：所得税费用	50,243,222.71	67,882,747.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984,923.27	201,695,434.3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1,211,816.10	180,055,005.23

少数股东损益	18,773,107.17	21,640,429.1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0	0.5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0	0.5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49,984,923.27	201,695,434.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211,816.10	180,055,005.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773,107.17	21,640,429.11

年初到报告期末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牟嘉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其春

##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804,212,397.20	962,659,649.48
减：营业成本	766,021,600.92	920,636,397.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966.74	-8,161.91
销售费用	6,473,565.44	10,741,270.00
管理费用	24,128,720.75	24,287,895.45
财务费用	21,978,333.29	9,136,848.95
资产减值损失	634,334.68	-187,241.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65,262.04	3,220,625.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28,252.05	3,220,625.9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81,862.58	1,273,267.28
加：营业外收入	302,041.24	2,510,121.20
减：营业外支出	101,931.71	184,996.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6,972.15	161,071.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81,753.05	3,598,392.04
减：所得税费用	-3,322,705.11	429,411.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9,047.94	3,168,980.3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59,047.94	3,168,980.33

法定代表人：牟嘉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其春

##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0,538,025.19	2,176,442,442.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01,097.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977,419.65	222,139,07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1,116,541.84	2,398,581,518.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5,348,409.24	1,899,844,666.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166,231.74	106,185,229.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734,679.03	99,268,720.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833,110.31	122,506,753.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2,082,430.32	2,227,805,36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65,888.48	170,776,149.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1,03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49,941.93	1,408,442.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40,033.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9,941.93	11,599,505.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7,894,551.05	738,070,674.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6,000,000.00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5,877.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0,210,428.66	744,070,674.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360,486.73	-732,471,168.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5,915.20	1,386,271,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55,915.20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3,000,000.00	1,011,91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9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7,655,915.20	2,398,181,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0,888,438.95	746,191,561.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092,510.47	110,034,640.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515,749.34	624,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9,980,949.42	911,226,201.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674,965.78	1,486,954,998.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651,409.43	925,259,979.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2,820,749.72	44,850,752.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3,169,340.29	970,110,731.89

法定代表人：牟嘉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其春

##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0,357,626.14	890,925,023.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1,475,374.08	581,715,296.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1,833,000.22	1,472,640,320.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5,867,607.52	1,163,164,705.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652,176.38	18,921,602.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87,501.58	3,503,288.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532,788.18	282,548,079.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3,840,073.66	1,468,137,67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007,073.44	4,502,644.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29,1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6,306.00	2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5,406.00	2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50,335.20	9,774,283.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2,377,961.40	929,357,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328,296.60	945,131,283.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402,890.60	-945,108,283.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3,271,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38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9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2,000,000.00	1,768,271,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4,837,553.17	275,387,081.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575,175.42	64,419,767.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7,325.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412,728.59	341,214,174.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587,271.41	1,427,057,025.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822,692.63	486,451,386.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4,137,649.01	9,760,568.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314,956.38	496,211,954.78

法定代表人：牟嘉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其春

**(二) 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	------